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cobas pro c 703）1，生产厂为（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2，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方中街 137 号(委托生产)）。（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cobas pro c 70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3。（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cobas pro c 703）的 （/）4 在中国境内生产。（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cobas pro c 703）的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cobas pro e 801），生产厂为（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方中街 137 号(委托生产)）。（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cobas pro e 80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cobas pro e 801）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cobas pro e 801）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3. （全自动样品处理系统 cobas p 612 pre-analytical system+cobas p 671 centrifuge unit），生产厂为（罗氏诊断产品(苏州)有限公司），厂址为（苏州工业园区苏虹西路 35 号星湾工业坊 3 号厂房西侧 1 楼 2 楼）。（全自动样品处理系统 cobas p 612 pre-analytical system+cobas p 671 centrifuge unit）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全自动样品处理系统 cobas p 612 pre-analytical system+cobas p 671 centrifuge unit）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全自动样品处理系统 cobas p 612 pre-analytical system+cobas p 671 centrifuge unit）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提供上述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90%）6。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鸿鹏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24 日

（信息公开部分的内容到此为止！以下为信息不公开部分。）